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23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三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 19 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馮興亞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馮興亞及閻先慶，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小沐、鄧蕾、周開荃、王亦偉及洪素麗，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福全、肖勝方、王克勤及宋鐵波。

A 股代码：601238

H 股代码：02238

A 股简称：广汽集团

H 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2

##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汽传祺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借款，利率按照公司债券发行综合利率，定期还本付息。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